

津药达仁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津药达仁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0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了 2025 年第四次董事会会议。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 9 人，实参加董事 9 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召开董事会会议的规定。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与津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署关于天津医药集团津一堂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托管协议》的关联交易议案。（详见临时公告 2025-023 号）

本议案已经公司 2025 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董事郭珉、王磊、幸建华、毛蔚雯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此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与津药太平医药有限公司签署《房屋租赁合同》的关联交易议案。（详见临时公告 2025-024 号）

本议案已经公司 2025 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董事郭珉、王磊、幸建华、毛蔚雯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此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聘任赵力扬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赵力扬简历：女，1990年1月出生，中国籍，管理学学士、工商管理硕士，具有董事会秘书资格。2013年7月至2016年4月，曾先后就职于奥的斯电梯（中国）有限公司、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乐仁堂制药厂；2016年5月至2025年5月，就职于天津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历任资产管理部科员、主管、助理总经理；2025年6月，入职津药达仁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津药达仁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21日